

民俗研究与作家创作

李 惠 芳

民俗,是一个国家或民族在自己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反复出现、并代代相习的生活文化事象。它既包括民众中传承的物质生活文化,如衣、食、住、行习俗,生产、交易习俗;也包括民众中传承的社会生活文化,如家族、亲族结构,婚丧礼仪习俗;同时,还包括民众传统的思维方式、心理习惯,如民间信仰、岁时节日习俗;以及民间传承的各种语言艺术、游艺竞技习俗等诸多内容。就空间范围而论,民俗常常带着明显的地域性特点;而从时间的延续来看,民俗又表现出一种历史的传承性。它生动地体现着一个民族的民众在生活习惯、行为方式、伦理观念、社会习俗以及心理结构等方面的传统特点。所以,民俗是构成民众生活文化史的主体与核心。

文学,是以包括全部民众生活文化史在内的社会人生为审美对象的。大凡传世之作,常常也是某个特定民族的民俗史。莎士比亚、巴尔扎克、托尔斯泰、曹雪芹这些中外文学大师,哪一位不同又是很精细的风俗史专家呢?一个优秀的作家,必须高度重视对民俗的考察、研究和表现。

认识社会关系的民族性特点

作家研究民俗,可以从更深的层次上认识与把握社会关系的民族性特点。

人,是文学表现的核心。而人的存在,又是以社会的存在为前提、为依皈的。所以,马克思说:“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在人与社会发生的各种联系中,有一些是属于个人可以自由选择、自由控制的,它充分体现着人的行为、意志、情感的个性特点;另一方面,有些联系却不是个人可以自由选择、自由控制的,它们受着民族生活共同体内民俗传统的制约,体现着社会关系的民族性特点。家族关系,便是如此。要探寻社会关系的深层结构,

不妨先从研究家族关系的民俗特点入手。

家族,是社会结构的基本民俗形态。家族关系,是人与社会开始发生联系的最早形式。我国的家族体制,由于受以农耕为主的小农经济的制约,数千年来,基本上是一个封闭性的自循环系统。一个家族,既是最小的生活共同体,同时也是最小的生产、分配和消费单位。它的传统典型形态是以父系血缘关系为轴心,以血亲家长为主导的辈数共同体结构;即“祖——父——己——子”式的“四代同堂”或“三代同堂”式家族。

这种家族体制有两大主要特点:一是家族内部以辈数定尊卑,维护血亲家长的至上权威;八十岁的老子在,六十岁的儿子也不得擅作主张,否则便是不孝。第二,是以血缘别亲疏,确认嫡系血亲为正统,外姓姻亲(媳妇)处从属地位——故而对妇女有“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的要求。姻亲关系存在的唯一价值便是传宗接代。所以,“无后”便是最大的不孝。正如《四世同堂》中的祁老太爷所说:“人生在世,就为的是生儿育女,接续香火。”如果说,家世的利益是联姻的普遍性社会动力的话,那么,以儿孙满堂为人生最大满足和荣耀则是中国老百姓独特的传统观念了。自古以来,社会就靠这种家庭格局,规范着人们的社会行为,铸造着民众的伦理观念。人们在实践中创造了封建家族这一具体生活形式;而这种形式,连同它根生的封建等级观念,又成了强制人们就范的、亘古不变的律条。凡属这一模式内的成员,都毫无例外地要接受这种教化与约束。因此,对血亲长辈的遵从,对嫡系子孙的厚爱,对媳妇的另眼相待,既是这种家族的特点,也成了中国民众传统的意识观念,不需专门的教诲,单凭生活的熏染,就能代代相传。

家族血缘观念延伸到社会生活领域里,社会关系也相应地染上了浓重的家长制色彩。家族中,父与子本只是血缘上的承继关系。血缘关系引出的直

接后果，应该只是年龄、辈数上的差别。但在我国传统观念中，血缘关系的前与后，变成了尊与卑、上与下，统治与服从的关系。这种模式被搬到社会上，在官与民之间，君与臣之间，乃至上司与下属、师傅与徒弟之间……都出现了与之相应的同构关系。于是，称县官为“父母官”，呼老百姓是“子民”；家里有“父父子子”，朝中则是“君君臣臣”；家长靠“一言堂”行使威权，人主倚“圣旨”、“口谕”发

号施令；家族保持父系血统的纯正，国家则维护“家天下”的永世长存。这便是我国封建社会关系的基本格局。

我国家族的完型形态，是古代的“九族制”。它是以本人为准，上推四代至高祖，下推四代至玄孙，连本人在内的父系血亲及他们的配偶一起构成的父系血亲家族。即如下图：



艰巨的！我们只要认真地反省一下，就会发现，我国历史上常常有许多惊人的重复：历代农民起义的领袖推翻的都是封建王朝，但当他一旦得了天下之后，依然还是要建立“万世一系”的“家天下”！老百姓也习惯于这种建制，似乎变成情理中事了。多少志士仁人，青年时期雄姿英发、锐意改革，可一到暮年，或地位改变后，便心随境迁，甚至又不知不觉地回到原来的老路上去了！为什么会出现这种重复？因为社会关系的深层结构及在此基础上产生的封建意识、等级观念具有相当稳固的稳定性、传袭性。它对于社会成员的影响，是传统性的、潜移默化的。摆脱它的束缚，消除它的影响，这正是一切社会改革中最需要解决而又最难办到的事情。我们的作家如果真正把握了这一点，就会从历史的纵深处，观照到现实生活的历史性依据。从而真正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

探寻民众心理结构的奥秘

有才能的作家，都非常注意研究各类人物的心理状态，并力求在作品中，通过自己的体验，准确地传达出对象最真实、最隐秘的心理轨迹，这是必然的。因为，作家不仅把整个社会人生作为自己的审美对象，更把人类的心灵世界作为自己认知的目标。如果说，有形的社会人生可以直观地感知到的话，那么，无形的心灵世界却并不是那么容易把握的。所以，对人的内心世界的准确揭示，是文学表现的高级层次。

人的心理活动是相当复杂的。对于个人来说，影响心理活动的因素是多种多样的。而就一个民族而言，由于民族生活共同体的影响，它的心理结构中，总有某些历史的积层是属于民族共有的。它们表现在不同时代，采取不同的方式不断地复现在不同的个人身上。民间信仰，便是这种积层的内容之一。

民间信仰，是一种心理民俗。它是自远古留传下来的、民间的一种思维形式。在多数情况下，它表现为一种心理活动和信念上的传承。民间信仰是民众心理结构中最深层、最隐蔽、同时也是最稳固的部分。它渗透在民众生活的每一个方面，每一个角落。您时时可以感触到它的各种不同的表现形式，但不一定能意识到这是它的影响。研究民间信仰，就能更准确地把握民众思维的某些特殊规律及民族心理结构的若干奥秘！

我国的民间信仰，扎根在民族土壤的深厚积层中。它是民众创造的精神产品；又是桎梏民众精神的可怕律条。中国虽然是一个具有悠久文明的古国，中国对于人类的科学昌明也曾作过非凡的贡献。但是，由于从家族到整个社会的封闭式结构，由于几千年封建统治者从来无意于民众智识水平的开启，甚至以“下愚”作为统治对象的条件。他们最注重的，是通过伦理教化来规范社会行为，稳定封建秩序。因此，虽然社会前进了好几千年，生产关系、政治制度、意识形态都发生过巨大的震动和变化；但是，在广大民众的意识领域中，还有不少领地依然沉睡在古老的年代。这些意识既古老，又落后，最难改造，又极易复活。它们的表现形式多种多样，最突出的，表现在两方面：

一是对各种超自然力的盲目崇拜。很明显，这是原始思维的遗留。远古之时，人们把大自然的一切——无论是活动不息的日月星辰、风雨河海也好，还是不变不动的山岭岩石、沙砾石子也好——都看成是有生命、有意志的活物，或者认为另有某种比人更有威力的灵物寄寓其中，能对人施以赏罚。因此，对这些超自然力产生了崇拜心理，进而演绎成崇拜活动。如祭日、数月、禳星、敬土地、拜山神、求龙王……等等。

对大地山川的崇拜，是民间信仰的早期形态。发展到后来，民间的崇拜对象就多得难以胜数了：二月初二祭土地，二月十九朝观音，上九日敬玉皇，四月八敬佛祖，三月十五敬财神，六月二十四祭雷祖，腊月二十三敬灶神，正月初八敬米神，以至龟、蛇、鸡、猪、犬、马、牛、羊……都各有生日，连老鼠都有个嫁女日，关老爷还有个磨刀日。甚至连厕所，都有紫姑神光顾！中国的神灵之多，实在令人惊叹。在老百姓看来，人间的吉凶祸福全由他们掌管。遇有喜事，老百姓会对上苍的恩赐感激涕零；碰上厄运，则又会诚惶诚恐地反省：看哪柱香没烧到！因此，民间的自发性祭祀活动至今仍香火不断。

民间信仰的第二种表现是对鬼魂的迷信。民间相信，人是有灵魂的。当人醒着时，肉体与灵魂是合一的；睡着后，灵魂可以暂时自由外出活动，这便是梦。梦中能与死去的人谈话、共事，这即是灵魂之间的交道；人死之后，肉体消灭了，灵魂却会永存，但不会马上离开。因此民间有停灵三天方肯出殡的习俗。民间认为，灵魂出壳后，去向有两条：一是此岸世界的别一物体：如鸟、树、蛋等。因而

民间故事中有人化鸳鸯、化蝴蝶的情节；有相思树、连理枝的描写。灵魂的另一去处是彼岸世界，这便是冥世。由于相信冥世的存在，便引出了一个偌大的阴曹地府，并派生出了阳世阴间的过渡、交接仪式——这即是民间的丧葬习俗。人说冥世是有都城的，四川的丰都，过去被称为“鬼都”。传说中国人死后都要到丰都去报到。不少华侨回国探亲还专程绕道丰都，大概是为了想在黄昏街头上能撞见自己想见的、死去的亲人。海内游子，走到天涯海角，还总盼着叶落归根、魂归故里——足见，这是我们民族根生的观念。

这些定居在冥世的魂灵，便是鬼灵！民间相信鬼灵也有善恶之分。由于受血缘观念的影响，人们认为，家族的先祖，凡属正常死亡者，都是善灵，是家族的守护神，可以升天。因此，设家祭、立家庙、宗祠定期祭祀，求祖宗在天之灵保佑。另一部分无法升天的灵魂便成为孤魂、野鬼。在人们心目中，这些是恶灵、厉鬼。一般都是死于非命（淹死，吊死、早夭、难产致死等）或没有后代的死者。他们是无法超生的，因此成为散祟，不时危害人类。人若被散祟撞着了，就会生病。要消灾，就得给钱，于是民间烧纸钱的活动极为普遍。每年农历七月半，传说鬼门大开。家鬼有人供奉，野鬼则到民间乞食。故此，民间又有放河灯、烧包袱、做赈济的民俗活动，谓之“盂兰盆”节。

无论是对神灵的崇拜，还是对鬼魂的礼遇，目的都是为了祈福消灾，此所谓“敬鬼神而远之”。从一种敬畏情绪，外化为崇拜活动，其间的心理流程，与这几方面的因素有关：一是感应观念。人们认为，神力可以通过感应方式传入人体：梦见蛟龙缠身，便是天子入怀；偷得观音老母的鞋子，即可有孕。而且相信，人体的各部亦有感应、代替功能：得了仇人的头发或指甲，甚至内衣，对之施术，仇人即可受制，这是民间的巫术。民间不少禁忌也与这种感应观念有关：闺中少女忌踏落花，怕的是婚后难产；孕妇忌食兔肉，怕的是胎儿长豁咀；药方忌反折，怕的药性与病情相尅……如此等等。二是象征原则：在泥塑的偶像面前摆上供果，就等于神灵会餐；用彩纸剪下电视机、洗衣机、自行车图样，再印上“冥府西天银行”票戳（自刻的），烧化后，就以神鬼亦有电视看、有洗衣机用、有自行车骑、有钱花——连鬼也开始享受现代文明了。三是对语言功能的迷信。人类创造了语言，对语言产生了一种神秘感，相信它的威力。它既可用于祝吉：“一把栗

子一把枣，小的跟着大的跑”；也可用来祛凶：“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个吵夜郎，过路君子念一遍，一夜睡到大天光”；既可以用于进攻，如诅咒；又可以用于防范，如忌词。

这些都是我国民众独特的思维方式，独特的心理意识。虽然落后，却是客观存在。时至今日，这些信念依然以各种形式在民间传承。不要以为我们不提倡迷信，迷信便不存在了。“文化革命”中，扫“四旧”不可谓不猛。可是，就在这种横扫一切传统信仰的急风暴雨中，一种最愚昧的信仰却在民众中急速地恶性膨胀起来，而且几乎是全民性的。举一个真实的例子：某单位一名出席全国会议的代表，将一位领袖人物喝剩下的半杯水倒入壶中带回。全体代表每人象征性地喝了一口，立即决定：把这“幸福水”带回单位。火车一到站，数万人夹道迎接，鞭炮齐鸣。领导人高捧着水壶将水倒入水库蓄水池，并勒令“五类分子牛鬼蛇神”停止用水。然后缓缓启动闸门——“哗”——“幸福水”流到了千家万户，群众欢呼雀跃，热泪盈眶，山呼万岁！在那样的年月，这样的例子，恐怕不是个别的吧！

这种场面在今天看来，我们自己也觉得好笑。可是在当时，为什么会演成全民性的崇拜活动呢？而且是那样虔诚！难道没有我们民族心理积层中的深刻原因么？这难道不是一种很愚昧的信仰观念——感应观念——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复活么？握一握握过领袖的手的人的手，就等于握了领袖的手；喝一口领袖喝剩下的水，哪怕是一粒水分子，便等于得到了幸福；乃至领袖站过的地方、挥手的姿势、服饰的颜色、拍照的角度，都有人摹仿——摹仿领袖，就似乎成了领袖或领袖的化身……这种最原始、最迷信的感应观念，居然与最先进、最不信迷信的马列主义领袖人物奇妙地扭合到了一处，完全不需要训练，振臂一呼，应者云集，几乎成了一种集体潜意识，稍有触发，便能作出迅疾的反应。什么原因？民众心理结构中存在着这种信仰的基因！对为人民谋福利的领袖人物的尊敬和爱戴是正常的，对他们建树的伟业进行歌颂也是应该的。但若把这种尊敬和爱戴升华为一种崇拜心理、崇拜活动，就是愚昧了。耐人寻味的是，“无限崇拜——”居然成为一个时代亿万群众齐呼过的“革命口号”！这与革命有什么关系？革命应该针对的对象，倒成了革命本身！这种历史的悲喜剧不是非常尖锐地说明了，民间信仰在我们民族心理结构中的实际地位么？只不过，它不再明显地表现为对超

自然的神灵的信仰，而是转化为对人间领袖人物的崇拜而已。无论是《黄土地》中对天求雨的虔诚，还是对人间伟大人物的盲目崇拜，从本质上说，并没有什么区别。它的基因，都是一种迷信崇拜心理。

社会是在前进的。一方面，社会在不断变革，另一方面，社会也在永远继承。社会的意识形态，任何时候，都是一种多层次的立体交叉结构。信息传导工程、光导纤维是与锄头犁耙、二牛抬杠同时并存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APC”与“烧包袱”，也是同处在一个社会共同体中的。作家应该精确地反映这种共存现象，而不能用各种办法去“净化”它，甚至用所谓体现“时代本质真实”的现代文明观念去替换它。“本质”不应只是优点，本质是事物内部运动规律的真实显现——无论是促进人类进步的积极因素，还是阻滞人自身发展的消极成份，都应该是“本质”的一部分。它既包括客观物质世界，也包括人的主观精神世界。过去，对《红楼梦》的评价，重在分析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兴衰及对奴隶反抗、宝黛叛逆精神的肯定上。而一涉及到信仰成分，则多被斥之为“糟粕”、“迷信”、“局限性”。其实，认真想一想：秦可卿托梦凤姐；宝玉叔嫂遭魔法；海棠花开花谢；元宵节听到的宗祠内发出的一声长叹；鸳鸯殉主前的幻觉；黛玉临终时的音乐之声，以及所有的迎神打醮、厌胜驱邪、相面问卜、猜谜详梦等细节描写，不都深刻地记载着各种人物真实的内心轨迹么？围绕信仰传承的核心，人物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境迁中产生的那些独有的心理活动，是那样真实可信，可感可触。设若不如此，将会又是一种什么局面呢？信仰本身是迷信的，但作家把它如实地、有选择地反映到作品中去并没有错。我们应该感谢曹雪芹，他为我们真实地留下了封建家族的最小细节，及全部表现的所有流程。特别是让我们真切地看到了我们民族心理结构中某些深层内核，这并不是一切作家都能做到的。

对民俗应取科学态度

作家对民俗的描写不应是猎奇的、展览式的、或是浮光掠影的。民俗内容不是佐料，不是点缀，不是一点“泥土味”、“乡土气”，也不是盲目地追求什么“归真反朴”。盲目地在作品中去复现各种民俗事象，不是我们的目的。民俗，是我们民族民众生活文化的具体形态。今天，我们研究它，实际上是

站在更高一级层次上对我们民族民众生活史的一种反思！是一个古老民族内省意识不断强化的生动表现。

一方面，我们要看到，民俗是千百年沿习下来的传统行为方式与思维方式，具有相当的稳定性、独立性，并伴之以落后性、保守性、封建性。要实现民俗的变革，有赖于整个社会生产力实际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技术的发达程度，而不要寄希望于三年五载，靠行政命令、甚至暴力就能完成这种意识形态的革命。但另一方面，也要十分清醒地认识到，不断变革民俗传承中不合理的、不科学的因素，把社会推向前进，乃是每一个社会成员，特别是作家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即素常说的：“移风易俗”。而移风易俗并不是指造个什么新“俗”来替代旧俗，得按照民俗发展的内部规律因势利导，这就要求对民俗有一种科学的分析、科学的态度。

对民间许多相沿成习的民俗事象，不能完全用政治的眼光或哲学的思辨去加以评判和对待。例如，民间有许多传统节日，一般都无什么政治意义，有时还多少带点迷信色彩。但它是在人民生活中约定俗成的。与其说它是一种信仰行为，倒不如说它更是一种生活的节奏。大自然的一切都是有节奏的，人们的生活也不能没有张弛。民间传统节日，便是民众在自己生活中自然形成的许多缓冲调节机制。生活中不可无节日，节日里不可无活动。舞龙灯、划彩船、扮故事等，在现实社会并无多大政治意义，但也并不含多少信仰成份了。人们愿意通过各种传统的活动形式，表达自己的喜悦或祝愿，就不必干涉，也无须在作品中去加以“净化”。至于张贴春联，吃年夜饭、闹端午、庆中秋、过重阳、清明扫墓、民俗食品的制作、红白喜事的邻里互助、尊老爱幼、敬宾好客等习俗，都是充满民族生活特点的良俗，应该成为文学作品的血肉和细胞。而对于一些陋俗、恶俗，迷信职业者，则要揭露其欺骗性、愚昧性及其带给社会的危害。当然，更不可把陋俗、恶俗误当成“优良传统”来宣传：诸如“朱氏割肝”、“割股变鱼”等愚忠愚孝行为，是决不应乱加褒奖的。

随着社会的进步，有些迷信已经转化成了俗信。俗信不科学，但也无害。它没有实际积极的社会功效，却也并无什么明显的消极影响。如“摸秋”、“乞巧”、“麒麟送子”等习俗充满生活情趣，不必过多干涉。即使对于真正的迷信思想，只要不衍化成大规模的、有明显破坏性的迷信活动或以迷信手段

为职业，也是一个因势利导、提高认识的问题，不能指望贴上“唯物”或“唯心”的标签就算完事。你把灶王爷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可一到气候合适，老百姓又自动给它“平反”了；门神照印，灶王爷照贴，“西天冥府银行”的票面值越印越大，而且还加有“英文”——大概指望国际流通。您可以收，可以烧，但您烧不掉他心头的神灵偶像，烧不去他求吉避凶的心理愿望。在一般的民众心里，信仰表现为一种观念上的愚昧性，而不是政治上的反动性；它是一种求吉的愿望，一般没有什么不轨的动机。我们只能用科学文明去慢慢取代它，而不能指望用行政命令甚至暴力去强行消灭它。操之过急，容易激起民愤——人家会说你：“祖宗都不要了！”我们不注意，有人会利用的。到时候，这也可能成为颇具煽惑力的武器！因为它有社会基础。

再者，信仰是一种极复杂的心理活动。人的精神世界中，还有许多领域并没有探索清楚，人的许多心理状态，至今也无法完全用科学实验来加以验证。如果说，我国的民众落后，所以迷信思想严重；那么世界上有些很著名的科学家，甚至宇航员，都是虔诚的基督徒，这又怎么解释？日本原子力研究所

落成仪式上还举行了禱神消灾活动；医学教授在传统节日里照样抬着神象上街游行。他们还不知道宇宙的构造、不知道人是从哪里来的吗？《血疑》中的大岛茂，当然知道白血病的厉害，可他还是要去神社为幸子祈祷；敏江是熟知欧洲历史的智识妇女，可为了幸子，她斋戒沐浴、跋山涉水去各处参拜神庙、许愿祈福，这又是为什么呢？能认为这些描写是不真实、不典型、非本质的吗？恐怕不能这么简单。

科学是不应该有禁区的。人类总是在不断地向着已知、未知的禁区的冲击中补充着、完善着自己。在人的一切追求和探索中，对自身精神世界的解放的渴求，也许是最高层次的。只要当人还不能完全自由地支配自己的命运，还不能完全自由地从事各种创造活动的时候，也就是人的价值还不能完全得到实现的时候，人们对彼岸世界的信仰心理或情感趋向，恐怕是不大可能消失的。

文学，是社会生活的画卷，更是人类心灵的历史。文学向人类精神世界的挺进，预示着人类自身精神解放新里程的开始。相信我们的作家会在这种开拓中，建树起无愧于时代的丰碑的。